二零零三年八月新聞稿

新聞稿 -電訊管理局邀請公眾就 建議的香港電訊市場 併購指引發表意見

電訊管理局(電訊局)今天(二零零三年八月四日)發出一份諮詢文件,邀請公 眾就建議的電訊市場倂購指引發表意見。該指引主要解釋電訊管理局局長 (電訊局長)將如何引用及執行新的《2003 年電訊(修訂)條例》。

新的《2003 年電訊(修訂)條例》旨在提供一個全面及清晰的立法架構,以規管電訊市場的合併及收購(倂購)活動。這將有助促進市場的公平及有效競爭,以保障消費者權益及便利商業機構就倂購作出明智決定。

電訊局發言人表示:「建議的指引列明電訊局長在新法例下考慮併購活動時將顧及的事宜。該指引列出電訊局長在評估併購對競爭的影響時擬採用的分析架構,這包括界定相關市場的關鍵步驟及如電訊局長對併購活動可能造成的競爭有關注時會考慮的公眾利益問題。該指引亦解釋電訊局長在調查建議及已完成的合併活動時將依循的程序。」

該發言人續稱:「電訊局長會以高透明度的方式進行全面諮詢。在落實指引前,電訊局長將仔細考慮及研究接獲的所有意見。我們擬在今年第四季發出指引的最終版本。」

諮詢期將爲期八星期,直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九日爲止,請有興趣的人士 在該日之前提交意見書。諮詢文件及建議指引可於電訊局網站 www.ofta.gov.hk 下載。

電訊管理局

二零零三年八月四日